

福建省安全生产监管系统 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执法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安委明电〔2017〕3号）和《福建省政府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安委〔2017〕7号）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问题导向，开列清单、区分责任、把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清零；坚持安全生产检查与执法并重，坚持把安全生产执法情况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坚持边查边纠、边查边改、边查边执法，从严从快解决安全生产领域的各种非法违法问题，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努力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执法重点

（一）2017年以来，国务院和省级开展安全生产巡查、大检查，督查督导，以及大排查大整治等重点专项督查发现通报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问题。

1.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全面做好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巡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闽安委明电〔2017〕



1 号);

2.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情况的通报》(闽安委办〔2017〕13 号);

3.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大检查等重点工作专项督导情况的通报》(闽安委办〔2017〕71 号);

4.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督促整改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安全生产大检查督导检查发现问题隐患的函》(闽安委办函〔2017〕102 号)等。

(二) 省安监局《关于印发 2017 年度安全监管执法工作计划的通知》(闽安监政法〔2017〕9 号), 以及各地结合实际制订的年度执法计划完成情况。

(三) 各级各部门部署要求生产经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大检查, 逐级上报自查自纠安全隐患整改承诺书, 企业没有发现安全生产事故隐患问题或整改落实不到位的。

三、工作安排 (9-12 月)

(一) 大检查执法动员部署 (9 月上旬)

1. 召开会议动员部署大检查执法工作。

2. 按照方案的执法重点内容, 分级分类制订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整改实施计划, 制订“三个清单”即隐患清单、责任清单、销号清单。



(二) 大检查执法实战阶段(9月中旬-11月下旬)

9月中旬,各支队、大队对所属区域执法范围,督促生产经营单位逐条对照,对一时整改不了的,实施逐项挂牌,逐项对照整改销号,不留死角。

9月下旬,融合各支队、大队有效执法力量开展现场执法检查,对清查出的问题,逐一登记,建档立案,逐级上报,跟踪督办整改。

10月上旬,开展交叉执法,设区市安监部门整合本区域内的执法资源,组织跨区域开展联合执法,对交叉执法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处理。

10月下旬,开展融合执法,融合机关、执法总队、支队、大队的执法力量开展大检查执法行动。以机关业务处为主导,抽取业务处和执法总队、支队、大队人员参加,必要时,邀请安全生产专家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选聘相关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现场执法。

11月上旬,开展执法“回头看”,各地要根据交叉执法检查出来的问题,组织回头看,对照隐患整改清单是否清零。遇到跨区域或属地执法有阻力的,可采取提级执法或提请司法机关协助解决问题。

11月下旬,开展双随机执法,从各地已建立的《随机抽查行政执法人员名录库》和《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中,抽取执法人员和执法对象,对安全生产任务重、事故多发的地区、领域和灾



害严重、基础薄弱的企业单位进行随机执法。

(三) 大检查执法巩固提高阶段(12月)

12月上中旬,各地对所辖范围内的企业非法违法生产经营问题进行认真梳理,尤其是对大检查执法中暴露出来的问题,对照法律法规、严厉查处。

12月下旬,各地对大检查执法工作进行总结,并将书面材料于12月25日前报省安全生产执法总队综合室。

四、工作要求

(一) 要落实安全责任。认真抓好大检查执法工作落实,要把大检查执法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适当提高执法情况考核分值比例(2%-5%),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主管部门监管执法责任,杜绝“上热下冷”的现象。要层层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要让生产经营企业全面开展自查自改,切实让企业主要负责人担当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

(二) 要创新执法方法。要坚持检查与执法并重,要克服“只检查不处罚”的现象,坚决执行“检查十次不如处罚一次”的警示效应。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必须现场依法提出处理意见,严格落实执法措施,力求尽快消除事故隐患,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制定并落实防范措施,限期整改,跟踪落实,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形成闭环。

(三) 要强化惩戒效应。加强与宣传、司法机关的工作协调,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借助各类新闻媒体,集中曝光一



批重大事故隐患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公布一批实施联合惩戒和“黑名单”管理企业，公告一批依法关闭取缔的违法违规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从社会舆论上对生产经营企业产生警示和教育作用。

各地在开展大检查执法中，及时报送执法信息，大队每半月、支队每月汇总书面报送一次大检查执法情况至省安全生产执法总队综合室。



福建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宣传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安委会的统一安排部署，为进一步做好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宣传报道，营造有利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舆论氛围，确保大检查取得实效，现制订安全生产大检查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协调组织本地区主要新闻媒体，发挥微信、网站、报纸、电视等各类舆论媒体、网络平台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对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发动、深入宣传报道，形成强大声势、营造浓厚氛围，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宣传重点

宣传报道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重要意义和进展情况；宣传报道各地各部门的经验做法和成效；宣传报道国务院安委会、省政府安委会对各地开展综合督查的情况；曝光违法违规典型案例。

（一）省级主要媒体：集中刊发、报道各地各有关部门深入企业对表检查、严格执法、集中整改情况，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联合执法情况；集中曝光一批重大事故隐患和严重违法违



规行为，公告一批依法关闭取缔的违法违规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集中发布各地、各有关部门深入开展督查检查情况。在中国安全生产报、福建日报、福建电视台综合频道《福建新闻联播》时段、福建电视台公共频道《安全直通车》栏目、福建广播电台《福建新闻》节目、福建电视台中国气象频道、东南网、海峡网、新福建政务频道等刊载及播发相关部门提供的新闻通稿、公告及媒体自编自采稿。

（二）各地主要媒体：各级安全生产监管部门要与各地党委宣传部密切配合，及时向媒体发布包含文字、图片、现场视频等多种形式的新闻通稿、新闻素材。并在辖区的广播、电视、报刊、新媒体等各类媒体上密集发声，重点报道各地强化措施、严格执法情况，曝光重大安全隐患问题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并选派媒体记者采取随行报道形式对督查检查、监管执法情况进行深度报道。

（三）安全生产监管系统媒体：充分发挥省安全生产监管系统“一报一刊一网”、“双微”及各级安全生产监管部门自办宣传媒介平台作用，选派记者跟随督查检查，对各地大检查成效进行持续、系列、深度报道，及时转发中央媒体和省级媒体大检查的相关报道。

三、宣传安排

（一）9月7日起，省政府安办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记者采访团，分组对6个设区市开展集中采访，以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经



验做法、查找隐患、自查自纠和典型案例等为主要内容，对大检查工作的进展及成效进行宣传报道。

（二）国务院安全生产大检查督导组督导期间，省政府安办将组织媒体记者跟随督导组采访、报道、曝光典型案例。

（三）十九大之前，省政府安办将组织媒体记者对大检查、巡查发现问题和隐患整改责任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报道，并择机召开安全生产大检查新闻发布会。

四、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领导。各地各单位主要领导要高度重视，亲自研究部署，细化具体措施，务必保证实效。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地要详细制定专门宣传报道方案，加强与新闻媒体沟通联系，组织媒体记者积极跟踪报道。

（三）突出舆论监督。各地要鼓励群众通过 12350 等举报平台投诉、举报各类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并迅速核查、及时回复，兑现举报奖励。



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第二阶段 自查自改承诺书

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第二阶段方案已经收到，按照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要求，本企业（单位）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组织开展并完成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自改工作。自查自改期间，本企业（单位）检查_____项目，发现安全问题和隐患_____项，整改_____项，整改率_____%，并按照要求建立相关台账。若有不实之处，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企业（单位）：

2017 年 9 月 日



附件4

福建省粮食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表

被检查单位:

检查日期: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检查方式	检查结果
1	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落实情况	有没有制定企业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查看资料	
2		有没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查看资料	
3		有没有配备安全员	查看资料	
4		企业负责人和安全员有没有通过安全生产知识与管理能力考核	查看资料	
5		安全员有没有持证上岗	查看资料	
6		有没有安排专项资金保障安全生产工作	查看资料	
7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设落实情况	有没有开展“一规定、两守则”全员培训工作	查看资料	
8		有没有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并经评审达标	查看资料	
9		有没有制定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基本制度	查看资料	
10		有没有制定各项生产作业操作规程	查看资料	
11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有没有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查看资料 查看现场	
12		安全设施是否齐全、完好	查看现场	
13		安全设施日常管理维护状况是否良好	查看现场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代表签名:

填表人:



附件4

福建省粮食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表

被检查单位：

检查日期：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检查方式	检查结果
14	安全生产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有没有成立安全生产大检查领导小组	查看资料	
15		有没有成立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督查组	查看资料	
16		有没有制定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	查看资料	
17		有没有制定安全生产大检查第二阶段实施方案	查看资料	
18		有没有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改工作	查看资料	
19		安全隐患有没有实行闭环管理	查看资料	
20		安全隐患有没有及时整改	查看资料 查看现场	
21		防汛、防台风安全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22		有没有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治理实施方案	查看资料	
23		有没有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查看资料	
24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情况	有没有制定粮油储存事故应急预案	查看资料	
25		有没有组织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查看资料	
26		有没有配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	查看现场	
27		有没有开展安全生产应急培训	查看资料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代表签名：

填表人：



附件4

福建省粮食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表

被检查单位：

检查日期：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检查方式	检查结果
28	仓房安全	不得使用危仓险库存粮，不得超安全装粮线存粮，简易仓房及成品粮仓不得散存原粮。仓房和门窗的通风、密闭隔热性能良好，门窗无破损，屋面无破损、无渗漏，地坪、墙壁无返潮、无裂缝、无变形、无下沉，仓房有防虫、防鼠雀设施	查看现场	
29	储粮安全	积极推广绿色储粮技术，定期对库存粮食的温度、水分、湿度、害虫等进行检测，储粮数量不得超过安全线，粮情符合“四无”要求	查看资料 查看现场	
30	危险化学品安全	药品专库储存，药品库距办公区、居住区和水源地30米以上，高于50年一遇洪水1米以上，结构坚固并有消防通道，设置警示标志。药品实行“五双”管理。有通风设施和气体检测仪，人员防护装备配套齐全。熏蒸时要制定作业方案，熏蒸人员须受过专业培训。药品库应安装视频监控设施、防爆排气扇和防爆灯具。药剂应存放在高于地面0.2米以上的空间。	查看资料 查看现场	
31	消防和用电安全	粮库应配备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库内用电线路、电器装置符合规定，仓房用防爆灯照明，配电箱上锁。库区禁止吸烟、使用明火，并设置禁烟禁火警示标志	查看现场	
32	作业现场安全	收购、出入仓等作业现场设置作业警示标志，有专人现场管理。有与工作岗位作业内容相适应的防护装备(如空气呼吸器、测氧仪、安全绳带、安全帽等)。机械设备使用规范，车辆、人员进出有序。开展高空作业按规定系安全带（绳）。立筒仓要安装除尘装置，防止粉尘爆炸。油罐进油应通风散气，防止溶剂挥发积聚爆炸。粮库应按要求设置交通指示标识，机动车在粮库行驶限速10千米/小时，车辆上下地磅、在生产作业区行驶或者倒车时限速5千米/小时	查看现场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代表签名：

填表人：

